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江粉磁材

公告编号：2016-069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6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27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彩娴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提名刘吉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股东代表监事钟彩娴女士及黄秀芬女士已向公司监事会提交辞职报告并已披露相关公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同意提名刘吉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以填补监事会空缺，任期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将由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以及一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

刘吉文先生简历如下：

刘吉文，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0年5月至今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任董事长特别助理。

截至2016年5月31日，该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股票4,761,9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项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